

证券代码：872153

证券简称：孔凤春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杭州孔凤春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继承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涉及的股份情况

本次涉及继承的股份为公司原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吴桂标先生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6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0%；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限售股 1,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

二、股东股份继承情况

根据《广东省汕头市汕头公证处出具的“（2022）粤汕汕头第 2775 号”公证书》证明吴桂标先生生前持有本公司 3,600,000 股股份，全部由其配偶胡粉玉女士继承。经遗产继承后，胡粉玉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7,2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比例为 60%。

上述股份继承尚需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份登记。

特此公告。

杭州孔凤春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